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辅导工作总结报告**

**辅导对象：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辅导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

# 目 录

一、辅导过程 .....	3
(一) 辅导经过.....	3
(二) 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及辅导人员情况.....	4
(三) 辅导对象.....	7
(四) 辅导协议履行情况.....	7
(五) 历次辅导备案情况.....	7
二、辅导的主要内容及其效果 .....	7
(一) 辅导的主要内容.....	7
(二) 辅导方式、辅导实施方案的落实和执行情况.....	8
(三) 辅导效果评价.....	9
(四) 辅导对象参与、配合辅导工作的情况.....	9
(五) 辅导过程中提出的主要问题、建议及处理情况.....	9
三、辅导机构勤勉尽责的自我评估 .....	10
四、对发行人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程度的总体判断 .....	11
五、辅导总结 .....	11

## 序 言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首发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广东证监局拟上市公司辅导工作程序》的有关要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我公司”）从2018年3月起对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运交通”、“股份公司”或“公司”）发行上市进行辅导。

中信证券作为粤运交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辅导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文件精神以及与粤运交通签订的《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根据粤运交通实际情况拟订的辅导工作计划，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对拟发行上市企业粤运交通进行了有计划、分步骤、全方位、多层次的系统辅导，所辅导的内容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首发管理办法》及《保荐办法》的要求进行，同时按期向贵局报送辅导备案报告等相关报告材料。目前，辅导工作已按计划如期完成，取得较好的辅导效果。现向贵局提交粤运交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辅导工作总结报告，请审阅。

## 一、辅导过程

### （一）辅导经过

中信证券与粤运交通签订了《辅导协议》后，成立了辅导小组，确定了辅导内容和辅导计划，并于2018年3月23日获得了贵局对粤运交通辅导备案申请的正式受理。

辅导期间，辅导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按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在协调各中介机构相关工作的同时，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突出重点、责任明确的原则，认真地对粤运交通进行了规范化辅导。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中信证券已针对粤运交通开展了为期5个月的辅导工作。

在辅导过程中，我公司等中介机构对粤运交通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了集中授课培训。辅导期内，辅导人员主要进行了以下具体辅导工作：

1、对粤运交通改制设立、历史沿革、股权结构、规章制度、产权关系等是否符合有关规定等进行核查，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等情况进行全面核查。

2、督促粤运交通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培训。中信证券的辅导人员对上述人员进行了集中授课辅导，确信接受辅导的人员理解了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了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3、进一步健全粤运交通法人治理结构，督促发行人严格执行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内部审计等相关制度。

4、督促粤运交通实现独立经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5、督促粤运交通规范其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督促发行人严格规范执行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

6、进一步督促粤运交通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和未来发展规划，并就未来募集资金投向的可行性方案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和研究。

7、对辅导工作进行了全面的回顾和总结，通过总结，督促粤运交通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认识到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的重要性，加深对规范运作的认识和理解，促进粤运交通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 （二）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及辅导人员情况

1、辅导机构：本次辅导工作的机构是中信证券。在辅导过程中，中信证券邀请了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参与辅导。

### 2、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

辅导工作小组负责人：卢文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卢文、蔡勇、孔少峰、胡宇、刘拓、薛艳伟、刘顿、赵鑫、吴隆泰、韩云凤、董文馨、陈健治

### 3、辅导人员情况

辅导人员均具备相应从业资格，在企业改制重组和股票发行上市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业内经验。辅导小组成员简历及基本情况说明如下：

#### 卢文先生简历

男，保荐代表人。2016年加入中信证券，现任投资银行委员会副总裁。曾负责执行及作为项目核心成员参与了东方证券IPO、天龙光电IPO、嘉欣丝绸IPO、绿城水务财务顾问、浙江远洋财务顾问、华阳国际IPO项目、天山水泥非公开项目等项目

#### 蔡勇先生简历

男，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委员会高级副总裁。先后参与多个上市公司收购、资产重组和跨境并购项目，包括：嘉士伯要约收购重庆啤酒、润和软件并购金融IT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同济堂医药借壳啤酒花项目、粤高速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山东黄金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广船国际发行H股收购境内资产项目、深圳华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碧水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江

南红箭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军工资产项目负责人等，有较丰富的A股上市公司项目操作经验，熟悉A股相关资本运作法律法规。蔡先生分别于南京大学和上海财经大学就读本科和硕士

#### 孔少峰先生简历

男，保荐代表人。2015年加入中信证券，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委员会高级副总裁。曾先后负责或参与北京君正创业板IPO、华宏科技IPO、苏州顾得再融资、维力医疗IPO、杭州集智创业板IPO、东方嘉盛IPO、金辉地产IPO、韵达速递重组上市、德邦物流IPO等项目

#### 胡宇先生简历

男，2008年加入中信证券，保荐代表人，先后参与和负责了博纳电气IPO项目、粤运交通IPO项目、日久光电IPO项目、众业达IPO及非公开发行项目、华友钴业IPO及非公开发行项目、陕天然气IPO项目、阳光电源非公开发行、桐昆股份非公开发行、中国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项目以及天池矿业、AEM科技、振中绝热、成都锐思、恒兴饲料、皇明太阳能等企业的重组及改制上市工作。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硕士

#### 刘拓先生简历

男，2010年加入中信证券，7年投资银行工作经验，保荐代表人，高级副总裁。项目经验包括：中信重工IPO、陕西煤业IPO、格瑞迪斯IPO、黑猫股份配股、碧水源非公开、碧水源并购重组久安建设、东江环保非公开、涪陵电力重大资产重组、华能国际H股配售、中石化销售混改引资、中航通飞收购美国西锐公司、中国昊华重组改制、中国兵工物资重组改制、三峡新能源重组改制等，具备较为丰富的项目执行经验。中央财经大学学士，英国约克大学硕士

#### 薛艳伟先生简历

2011年至今从事投资银行业务，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副总裁，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硕士，先后现场负责了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3920)IPO、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603559)IPO、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0711)控股权收购、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600538)控股权收购，先后参与了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002374)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600175)

现金购买资产等项目。

#### 刘顿先生简历

男，2015年加入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副总裁，准保荐代表人。主要参与了滨江集团非公开发行人和公司债项目、嘉宝集团非公开发行人和收购光大安石项目、兴泰控股收购合肥城建项目、山东高速非公开项目、某燃气集团IPO项目。曾任职于平安信托，作为项目主要成员参与了大连万达、新城控股、泛海集团等融资项目。曾任职于普华永道咨询，参与了挪宝新能源、梦芭莎、智联招聘、大众点评等美股、港股IPO项目的估值服务

#### 赵鑫先生简历

上海交通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2015年加入中信证券，现任投资银行委员会高级经理。赵先生先后负责或参与了顺丰控股借壳上市项目、韵达股份非公开发行项目、中洲控股非公开发行项目、创业环保非公开发行项目、花园生物IPO项目、上海某物流企业IPO项目、上海某建筑企业IPO项目、东航物流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中技桩业借壳ST澄海项目、顺丰控股中期票据项目等

#### 吴隆泰先生简历

男，2016年加入中信证券，高级经理，准保荐代表人。参与了粤运交通A股IPO项目，和美信息IPO项目，宝德科技A股IPO项目，九联科技IPO项目，裕田霸力IPO项目，英威腾可转债发行项目。毕业于中山大学，获得中山大学经济学学士和金融硕士学位

#### 韩云凤女士简历

女，厦门大学经济学学士、硕士，2017年加入中信证券。从业期间，参与了株洲高科集团有限公司永续中期票据项目、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短期融资券项目和昆明市城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债权融资计划项目等

#### 董文馨女士简历

2018年加入中信证券，作为项目组主要成员参与了青岛港A股IPO项目（在会审核）、粤运交通IPO项目（执行中）、阳光城中期债券及Reits发行项目、碧桂园结构化融资等项目。董女士曾任职于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本科及研究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文学学士及法律硕士学位，并于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获得法学硕士学位

### 陈健冶先生简历

剑桥大学工程学硕士学位，2016年加入中信证券，现任投资银行委员会高级经理。陈先生作为项目主要成员曾参与国电南瑞重大资产重组项目、阳光城非公开发行项目、创业环保非公开发行项目、中国交建可转债发行项目、广州某交通企业IPO项目、苏州某房地产企业IPO项目、苏州某新能源企业IPO项目、上海某芯片企业IPO项目、碧桂园公司债、阳光城长租REITs及小公募债、新希望物业费ABS项目等

### （三）辅导对象

2018年5月8日起，中信证券、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对粤运交通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了集中授课培训。

### （四）辅导协议履行情况

中信证券认真履行了辅导协议规定的各项职责，在公司和其他中介机构的配合下，按时高质量地完成了本次辅导，辅导协议履行情况良好。具体情况请见本总结报告之“二、辅导的主要内容及其效果”。

### （五）历次辅导备案情况

2018年3月23日，我公司向贵局申请粤运交通首次公开发行辅导备案。

## 二、辅导的主要内容及其效果

### （一）辅导的主要内容

根据股份公司的实际情况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次辅导的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方面：

- 1、股份公司设立及其历次演变的合法性、有效性；
- 2、股份公司人事、财务、资产及供、产、销系统独立完整性；



- 3、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进行《公司法》、《证券法》、《首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培训；
- 4、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实现规范运行；
- 5、依照企业会计制度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 6、建立健全公司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实现有效运作；
- 7、建立健全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信息披露制度；
- 8、规范股份公司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

## （二）辅导方式、辅导实施方案的落实和执行情况

针对上述辅导内容，中信证券辅导人员制订了详细的辅导计划，采用多种辅导方式，以达到辅导工作的目的及要求。具体如下：

### 1、督促自学

帮助公司选购《公司法》、《证券法》、《首发管理办法》等基础法规及有关股份公司运作、资本市场运作等方面的书籍，督促辅导对象进行自学；

### 2、举办讲座进行集中授课

举办讲座，进行集中授课是法规和理论学习的主要方式，目的是在自学的基础上，采取难点释疑、重点讲解、案例分析等形式进行集中讲解，令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相关人员系统掌握股份公司改制设立、规范运作、发行上市等方面的一整套法规规定。在辅导期间，中信证券的辅导人员共进行了集中授课培训，并根据实际需要，邀请会计师、律师等其他中介机构参与辅导。

### 3、沟通与咨询

在辅导期间，辅导人员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随时与公司保持联系，掌握公司动态，并回答公司提出的问题，提供咨询意见。同时辅导人员还与其他中介机构保持密切的联系，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共同讨论和解决公司存在的问题。

### 4、督促整改

在辅导过程中所发现的公司存在的问题，辅导人员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向公司领导提出整改方案后，对整改过程实行过程跟踪，督促公司严格落实整改方案，

进行整改。

### （三）辅导效果评价

通过本次辅导，粤运交通的规范运作水平得到了进一步提高。发行人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独立完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更加健全并规范运作；发行人设立了内部审计部门，并严格执行内部审计等相关制度。

通过本次辅导，辅导机构对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进行集中培训，使其全面了解最新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证券市场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的要求，树立了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法制观念。经过辅导，发行人相关人员补充了有关的知识，并能够运用到实际工作中解决问题。本次辅导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 （四）辅导对象参与、配合辅导工作的情况

公司对本次辅导高度重视，积极配合辅导人员工作：

（1）公司由董事长牵头亲自负责辅导与发行工作，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具体负责人，从财务部、证券部等相关部门抽调优秀人才，全力配合辅导机构的工作；

（2）依照辅导人员要求，迅速提供辅导小组所需材料，并主动向辅导小组通报公司最新动态，保持密切联系；

（3）对辅导小组安排的集中授课，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尽管工作繁忙，都尽可能地参加，保证了集中授课取得较好地效果；

（4）积极参与联席会议与集体讨论，从中加深认识，发现问题和讨论解决方案；

（5）对辅导机构提出的整改方案，认真研究落实，对于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主动与辅导人员沟通，力争按时完成整改任务。

### （五）辅导过程中提出的主要问题、建议及处理情况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与发行人申报律师协助发行人于2018年8月15日召开股东大会选举2名独立董事，解决了发行人部分独立董事任职期间超过6个月的问题。

### 三、辅导机构勤勉尽责的自我评估

我公司的辅导人员工作勤勉尽责，很好地履行了《辅导协议》中规定的职责，圆满完成了《辅导协议》和辅导计划中规定的工作，取得了良好的辅导效果，其辅导工作总体而言是比较成功的。表现在以下方面：

(1) 为本次辅导配备了高素质的辅导人员，组成了辅导班子

我公司所配备的12名辅导人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证书，具有丰富的项目经验和较高的专业素质，其中有5名保荐代表人，对本次辅导工作起到了很好的作用。同时在辅导人员中，有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专才，人员搭配比较合理。高素质的辅导人员以及搭配合理的辅导班子，为辅导工作的顺利进行、取得良好效果打下了很好的基础。

(2) 辅导人员具备较强的敬业精神，工作勤勉尽职

首先，辅导小组成员在进行本次辅导前，已对粤运交通进行了广泛的接触，而后又进行了详细的尽职调查，对粤运交通的情况有了一个比较深入的了解。在此基础上，辅导小组制订了详尽的辅导工作计划和相应的实施方案，并针对粤运交通存在的问题，提出了较好的解决方案。辅导小组多次向粤运交通提交书面建议书及提出口头建议，包括如下建议：持续强化质量管控、合规经营；及时办理募集资金项目备案及环评手续；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严禁发生同业竞争的情况；确立明晰的战略发展目标，抓紧项目建设进度等；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建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等。这些建议的提出与采纳，帮助粤运交通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内部规章制度，对其生产经营起到很好的推动作用，有利于粤运交通的规范运作与持续发展。

其次，辅导小组为集中授课作了细致周到的准备，集中授课效果良好。在辅导期间，辅导人员共进行了集中授课，内容包括证券市场基础知识、现代企业制度、财务会计制度与内控制度、信息披露制度、股票发行上市运作流程、公司治理、证券市场基础法规等方面，辅导内容全面系统，并精心制作了详尽生动的辅导材料，使粤运交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人员大大加深了对股份公司和证券市场规范运作的认识，对粤运交通按上市公司的要求来规范经营管理，逐步达到符合发行上市的相关条件和

现代企业的发展要求的目标起到很大的作用。

再次，辅导小组在集中授课之外，还通过多种渠道、多种方式来对粤运交通进行持续辅导，包括：列席粤运交通辅导期间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对各次会议的议程、审议事项提出了较好的意见，帮助粤运交通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沟通手段回答粤运交通提出的问题，向其提供咨询意见；及时向其提供最新的证券法规及证券市场动态；通过会议讨论、证券法规考试等辅导方式帮助有关人员加深对股份公司规范运作的认识等。

#### 四、对发行人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程度的总体判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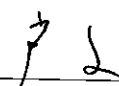
经过辅导，粤运交通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各项内控制度更加健全、规范运作水平明显提高，粤运交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进一步增强，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上市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制度。本保荐机构认为，粤运交通已具备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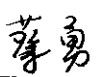
#### 五、辅导总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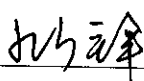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在本次辅导中，通过粤运交通与中信证券及其他参与辅导机构的共同努力，粤运交通现已建立起较为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有效的组织管理机构，成为产权明晰、资产完整、机构健全、人员独立、财务会计制度规范的现代股份制企业，已符合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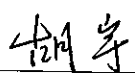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总结报告》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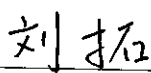
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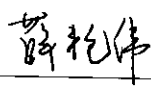
  
卢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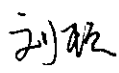
  
蔡勇


  
孔少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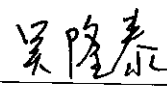
  
胡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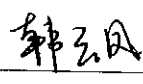
  
刘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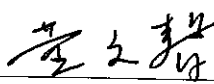
  
薛艳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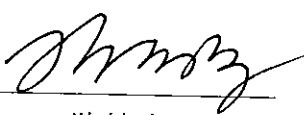
  
刘顿

  
赵鑫

  
吴隆泰

  
韩云凤

  
董文馨

  
陈健治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总结报告》之签署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马尧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